

臺北市立關渡國中 114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定期考查各科考試範圍(4/24)

日期	5 月 13 日 (星期三)							5 月 14 日 (星期四)			
節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一	二	三	四
時間	08:30 09:15	09:25-10:10	10:30 11:05	11:15-12:00	13:25 14:10	14:20 15:05	15:25 16:10	08:30 09:15	09:25- 10:10	10:20 11:05	11:15-12:00
科目	自習	數 學(考程延長) (09 : 25-10 : 20)	自習	社 會	自習	國 文	作 文	自習	英 語	自習	自然
七 年 級		2-2~3-2		地理：L3~L4 歷史：L3~L4 公民：L3~L4		L4、L5、語二 (課本 p56~85、100-111)			Unit 3、Unit 4、 Review2		2-3~3-5
科目	自習	數 學(考程延長) (09 : 25-10 : 20)	自習	社 會	自習	國 文	作 文	自習	英 語	自習	自然
八 年 級		康軒3-1~3-4		地理：L3~L4 歷史：L3~L4 公民：L3~L4		L4-6			U3~Review II (p47~p92)		3-1~5-2 醇類 (p.54~p.121)

※電腦閱卷：七年級－國文、英語、自然、社會 / 八年級－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

※數學：全年級延後 10 分鐘(考程延長)；七、八年級考試時間 AM 09：25～10：20

※ 英 語 ：	考試時間	七、八年級考程
	09：25~10：10	09:25~10:10 英語閱讀&英語聽力 (09：55~10：10 敲鐘聲後直接播放英聽)

※七、八年級定期考查兩日皆無第 8 節為 16:10 放學，請導師及家長留意同學回家時間。

※考試當天，教學股長務必在黑板上寫「考試科目及時間」、「應到人數」、「實到人數」(在教室人數)、「缺考座號」(敘明原因含特殊考場)。

※考試期間書包整齊放在教室前後或班級櫃上，個人物品請勿放置座位旁，測驗用之桌子與椅子內外(含抽屜與桌面)均不得放置非應試用品或紙張。

※各科考試，請用試卷正、反面周圍空白處計算，嚴禁自行攜帶計算紙；考試期間嚴禁任何舞弊行為，否則依校規處置。

※段考實施統一繳回題目卷，由監考老師清點題目卷後連同試卷袋、答案卡、答案卷後交回教務處；待結束全部段考考程後，經確認無缺考同學即發還各班，如有缺考者則該科題目卷暫管至補試完畢，期間不得檢討與公布含答案之讀卡成績；如有題目卷未繳回且班上有缺考者，則該科一律全班或全年級重考，試卷另行出題辦理。

